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股東周年大會的特別安排及預防措施

為遵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指示，以及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所發出預防2019冠狀病毒病的指引，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博覽道一號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議室S421室（港灣道入口）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實施額外的預防措施，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 不設任何茶點或飲料招待及不會派發任何禮品或餅券；
- 必須進行體溫篩檢／檢查；
- 必須佩戴外科口罩；
- 強制健康申報 — 任何正接受檢疫者、出現任何類似流感症狀或於股東周年大會前14天內曾經外遊（「近期外遊紀錄」）人士，或與任何正接受檢疫者或有近期外遊紀錄者有緊密接觸的人士，將不獲准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
- 本公司將於會場維持適當距離及空間，因此於必要時可能會限制股東周年大會出席的人數，以避免過度擠逼。

鑒於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的持續風險，謹此提醒與會者應考慮自身情況，認真考慮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風險。本公司強烈勸喻本公司股東不要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建議本公司股東委任股東周年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按其已表明之投票指示進行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在相關法例許可的絕對酌情權下，可拒絕不遵守本公司任何預防措施的與會者進入股東周年大會會場。

視乎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會實施進一步變動及預防措施以及可能就該等措施刊發進一步公告（如適當）。

茲通告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博覽道一號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議室S421室（港灣道入口）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藉此討論以下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局與核數師的報告。
2. 考慮及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3元（相等於0.1426港元）。
3. 重選汪先純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4. 重選邱家賜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5.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薪酬。
6. 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薪酬。
7.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改）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a) 在下文(c)段的限制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出或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計劃、協議及購股權（包括附帶權利可認購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認股權證、債券、債權證、票據及其他證券）；
- (b) 上文(a)段的批准乃附加於本公司董事已獲得的任何其他授權，並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出或須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計劃、協議及購股權（包括附帶權利可認購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認股權證、債券、債權證、票據及其他證券）；

(c) 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a)段的批准所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配發）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但不包括：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ii) 因行使根據當時經本公司股東採納及批准的本公司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

(iii) 根據本公司已發行附帶權利可認購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債券、債權證、票據及其他證券的條款而行使任何認購或轉換的權利；

(iv) 因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發行任何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份的股息；或

(v) 於股東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授予的特別授權，

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5%（惟若本決議案通過後，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70(2)(e)條轉換任何或全部本公司股份為更大或更小股份數目的情況，則該數目應就此作出相應調整）；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至下列最早者止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ii)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iii) 本公司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載於本決議案的授權時。

「供股」指本公司董事於指定期間，向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的持股比例發出股份售股計劃（惟本公司董事可就零碎配額或就任何適用於本公司的地區法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當地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而作出必須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B. 「動議：

- (a) 在下文(b)段的限制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根據及遵照不時修訂的所有適用法例及／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規定，在聯交所或股份上市而就此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回購其股份；
- (b) 本公司在有關期間根據上文(a)段的批准獲授權回購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惟若本決議案通過後，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70(2)(e)條轉換任何或全部本公司股份為更大或更小股份數目的情況，則該數目應就此作出相應調整），而上述批准須以此數額為限；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至下列最早者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ii)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載於本決議案的授權時。」

- C. 「**動議**待通過本大會通告第7A及7B項決議案後，擴大根據載於本大會通告第7A項的決議案給予本公司董事而現時有效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在本公司董事根據該一般授權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的本公司股份總數，加入本公司根據載於本大會通告第7B項決議案給予授權而回購的本公司股份總數，惟該擴大的數額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田鈞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3層6301室

附註：

1. 關於本通告所載的第6項決議案，已就建議更換核數師發出特別通知，現任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自應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生效，且不會被膺選續任。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
2. 關於本通告所載的第3、4、6及7A至7C項決議案，提供建議重選本公司董事、建議更換核數師及建議發行及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詳情連同本通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將於今日派交本公司股東。
3. 載於本通告內的各項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4. 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i)其實體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ii)以電子方式至其電郵地址**chinapower2020.eproxy@computershare.com.hk**，方為有效。
6.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任何本公司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經已撤銷。
7.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內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的事宜。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的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8.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內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的事宜。為確保**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的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9. 謹請本公司股東務必細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第1頁的預防措施及本通告，並監察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情況。
10. 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的健康教育教材及最新發展情況，請瀏覽衛生防護中心網頁(www.chp.gov.hk)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的網頁(www.coronavirus.gov.hk)。
11. 於股東周年大會前預先委任代表投票：如任何本公司股東決定不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就此委任股東周年大會主席為其受委代表，代表委任表格已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附上或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power.hk)下載。

12.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或之前的提問：如任何本公司股東決定不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就任何決議案或關於本公司，或與董事局溝通之任何事宜有任何疑問，歡迎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星期一）下午七時前書面致函本公司的註冊地址，或電郵至 ir@chinapower.hk。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的往常問答時間將受限制，最長為15分鐘。本公司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或之後盡量回應所有提問，並將在本公司網站發佈有關回覆。
13. 謹請各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人士時刻注意個人衛生。在相關法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將保留權利，拒絕任何人士進入或要求其離開股東周年大會會場，以確保股東周年大會與會者的健康安全。
14. 視乎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會實施進一步變動及預防措施以及可能就該等措施刊發進一步公告（如適當）。如股東周年大會安排有任何變動，我們將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chinapower.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
15. 鑒於多個司法管轄區（包括香港）實施外遊限制以預防2019冠狀病毒病的傳播，本公司若干董事或會透過視像會議或類似的電子途徑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16. 如上述大會當天上午9時至上午10時30分之間的任何時間發出烈風警告（8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上述大會將自動押後至較後日期重新召開。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時間內盡快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發佈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上述會議已被押後（惟未能發佈該公告並不會影響該會議的自動押後）。本公司股東亦可致電本公司熱線(852) 2862 8688查詢會議是否已被取消。當續會之日期、時間及地點經確定後，本公司將會於本公司網站和聯交所網站向本公司股東發佈有關續會日期、時間及地點的另一份公告。有關續會通知將不得少於七個淨日數發出。如本公司股東決定於天氣惡劣的情況下出席上述大會，務請小心謹慎。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田鈞，非執行董事關綺鴻及汪先純，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李方及邱家賜。